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7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兴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7,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8.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否决《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房山支行良乡分理处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房山支行良乡分理处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一年。本次贷款拟由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兴朋先生以其个人持有公司部分股权（具体股份数额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为本次贷款提供反担保，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25%；反对股数 3,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75%；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赵兴朋持有公司股份 3,800,000 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回避表决。

(二) 审议否决《关于修订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修改情况请参见本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62%；反对股数 3,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62%；反对股数 3,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承诺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62%；反对股数 3,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62%；反对股数 3,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62%；反对股数 3,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光合（北京）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19 日